

沿街的小店、弄堂口的风景、马路边的恶作剧,追忆逝水童年……

小店。小店是童年记忆中的一道风景。我那时很喜欢被妈妈、阿姨打发去马路对面的米店买米,或走一段路去万泰和酱油店拷酱油。买米最扎劲的是在柜台划过购粮证,交过钱后张开洋米袋从倾斜的漏斗口盛米的那一刻。“张好了哦,放磅放磅……”嘴边有颗痣的营业员姑娘边喊边按下开关。大米倾泻而下,我又紧张又开心地感觉米袋慢慢变得沉甸甸,仿佛完成了一件壮举,小心翼翼地背着穿过马路回家。还有拷酱油,自带啤酒瓶,最喜欢看那些技艺娴熟的店员用长柄器具拷酱油或菜油的动作,手臂举得高高的,从漏斗里把油打满,但绝不溢出,塞上木盖,交到你手里。同属于手工时代的还有布店里的付钱开票,都夹一只夹子,通过一根细细的钢丝绳,在高处的账房会计和店员间飞来飞去,有时候用力不足,夹子也会像停在电线上的小鸟一般,让顾客再加推一把。愚园路街边的小店,都是我们儿时的风景。安西路口的小脚娘娘店里的老酒尽管价钱贵,烧菜却味道好特别,

追忆逝水童年

——愚园路钩沉系列之四

徐锦江

她家的那只瓮似乎有什么独到的秘密。店堂里可以放一张圆台面,据说小脚娘娘的厨艺非常好,解放前就很出名,逢有朋友订,就掌勺,类同现在的私房菜。但“文革”中只能悄悄的,怕被人检举。

学车。看见路边的摩拜单车,我会闪现幼时学骑车的经历。小学五年级的时候,我在弄堂里学会了骑单车。一个母亲和我妈妈同事的孩子,因为路远,要求在我家搭伙,每天骑着一辆旧脚踏车来回,我们哥仁轮流饭后洗碗,趁着空档,我就坐在他脚踏车后面的书包架上,伸直双臂把住笼头,同时拼命用脚底勾着脚踏板,歪歪扭扭地上路,在并不大的弄堂里拐来拐去,终于,可以离地上路了,再正式坐到坐垫上,先学“死上车”,再慢慢在跑动中学“活上车”,又终于骑上了马路。小朋友,我可能已忘了你的面容,但我记得你的单车,谢谢你。

弄堂口。弄堂口也是那时代的一道风景。对面

的采芝邨弄堂口,有剃头摊,一只面盆,两只热水瓶,几本翻烂的小人书,是“标配”,白围兜一围,毛巾头颈里一塞,夹刀就上来了,理一个头,五分钱,如果回去叫阿姨打两瓶水,还可以降到三分。桃源坊弄堂口是修钟表的,后来又变成了鞋匠摊。隔壁弄堂口是电话间,附近几条弄堂的电话都归它叫,有时候,就拿着个电喇叭隔弄堂喊:“……弄…号…姓·的·来电话”,连喊三遍,小姑娘隐私全无。有时候谈朋友闹别扭了,小姑娘偏不去接,电话一再来,胖阿姨只好找上门来。小姑娘还是赌气,连喊电话费也不肯付,闹了老僵。

烫衣铺。我们自家弄堂口则是开了几十年的烫衣铺,弄堂小,没有什么邨什么坊之类的雅名,别人家就用烫衣裳弄堂来称呼。老板负责烫,老板娘负责汰。有事没事,我们喜欢像顾客一样扑在收衣小窗口上和老板娘聊天边看他

烫衣服,但见他在毛料上铺一块白布,用水壶喷一口水,更多时候,是喝一口水直接用嘴喷,然后用在炉子上烧得通红的很重的铁熨斗熨烫,据说这样能将衣料中的灰尘吸出来,久而久之倒也远近闻名,若放到现在,起早摸黑几十年如一日的老板和老板娘也算是工匠精神的典范了,一吹一播,保不定也像“阿大葱油饼”那样来个网红,照时下人的脾气,也可能不去干洗店,宁可到这个用嘴喷水的纯手工作坊来排队烫衣,像“阿大”讲的那样,因为手势特别。老板脾气倔,不讲价,也符合某些人的消费心理需要。其实也有烫坏的时候,这时候就该老板娘出场了,她除了每天天不亮起来帮老板生炉子,湿洗衣服和进行满弄堂晾晒,就是处理投诉。在弄堂豆丁大的汽车间里拉扯大一堆孩子,着实不易,前一阵刚过世,差不多活到了将近100岁。白天师傅们的个体小摊头落摊了,就轮到放学或下班的人守弄堂了。喜欢站在自己的弄堂口说话,是那个时代傍晚时分开始的一种民俗。一半是因为那时家里地方小,一半是因为弄堂口风凉,马路上电灯关得晚,还可以下棋打牌,马路上西洋镜多着呢,有一部滑稽戏,就叫《路灯下的宝贝》。每到夏天,往往,这里一摊,那里一摊,各个弄堂口都是一群群摇着蒲扇的人,马路这边是,马路对面也是,弄堂上海,往往在弄堂口,不过很少有女孩子,虽然不要文化了,千百年来文明的底线还没破,因为不雅。慢慢地大起来,也开始喜欢站在弄堂口与一群人闲聊说话了。有时候小赤佬在一起,还喜欢设计些恶作剧,比如用鞋底线系住鞭炮的引芯,悄悄放在马路边的垃圾桶边,等鞋底线烧到引芯,鞭炮就会像定



“有待”莫成“久待”

沈顺南

最近,小区管理部门向居民代表通报全年小区管理工作情况,并听取意见。在提到小区存在乱停车,影响居民出行问题时,表示有待进一步调查研究,制定相应方案来解决。细心的居民发现,这个要解决的乱停车问题,前年总结会上已“有待”过了,两年过去了,如今还是“有待”。有居民抱怨这种“有待”其实是在让人久久等待。

在小区管理中能够发现问题,认识到存在的问题,本是好事,只要认真对待,真抓实干,暂时解决不了,如实向大家讲清道理,居民群众也是能理解的。如果只见“有待”,而日复一日,年复一年不见行动,群众当然会有意见。然而,在社会生活中这种“有待”成为“久待”的现象并不鲜见。如有



的部门对一些费时、耗力多、难度较大的问题常以“有待”研究来搪塞;对需要改进的工作,不愿多下功夫,则以“有待”完善来应付。而事后又无进行认真研究,制定规划,明确责任抓落实等后续工作。结果,“有待”过后让人久久等待看不到成效,令“有待”成了套话、空话、假话和推脱话,甚至成了某些领导敷衍群众的官腔话,失去了群众对组织的信任。

解决“有待”问题,关键要有“知民情,解民忧,纾民怨,暖民心”的群众观点,勇于担当和诚实守信的工作作风。对于社会管理中的瓶颈,以及影响群众生活的难题,只有做到不推不拖,不敷衍应付,抓繁抓聚,采取有效措施积极整改,才能“待”出实实在在的 effect,“待”出群众的拥护和信任。

七夕会

我第一次站在上海中心地下的露天空间抬头仰望时,立刻被眼前这个环形建筑结构所吸引:由下而上的楼梯、穿梭其中的自动扶梯和远处上海中心主体建筑的交织,立刻勾起了我摄影创作的欲望。

那一次我只带了一支11-24的超广角,虽说镜头视角的宽度足够,却始终感到有所欠缺,无法拍出这个建筑结构的视觉冲击力。就在那一瞬,我

的脑海里突然想到了8mm的鱼眼镜。

今年1

月21日,借着陪同朋友一起游览上海中心大厦的机会,我再次来到了这个拍摄点。通过8mm的鱼眼镜找到了自己想表达的那个既有视觉冲击感,又有些与众不同的画面:远处上海中心闪着霓虹灯的建筑主体、中间被蓝色灯光带映衬的环状结构,近处水池里的小竹林和螺旋而上的楼梯。三者相辅相成、从上往下,层次分明,在8mm的鱼镜头里散发出魔幻般的视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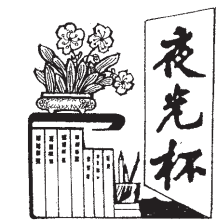
这一次的拍摄几乎是一气呵成,因为8mm鱼眼镜的特殊性,让我在选取角度的时候显得格外小心,以免不必要的元素进入画面(我身后有一个很大的必胜客概念店餐饮招牌);其次,时不时地会有游客从大厅里走出,于是我选择了用长曝光的手法来保持画面的整洁性。

看着远处上海中心的霓虹灯在不停地变换色彩,我前后一共拍摄了7张照片。最终选择了这张蓝色主基调,和远处一抹红的对比色结合,把它命名为:魔比斯环。

魔比斯环

余儒文

摄影



时炸弹一样爆炸,猝不及防的路过行人吓出魂来,我们则躲在暗处窃笑,如果埋的是电光炮仗,一声巨响,更是会把女孩子吓出魂来。

过街楼。弄堂的好处是有很多都有一个过街楼,据说始作俑者是愚园路东头的涌泉坊。过街楼可以避雨,所以每逢下暴雨,弄堂的过街楼下就会奔进来许多躲急雨的人,而对于我们来说,过街楼则是我们“四角大战”的领地,不怕雨淋,不怕日晒。整个一个暑假,我们一帮小赤佬就在那里闹哄哄下军棋,找默契的搭档,玩“空炸司令”,玩“工兵双飞”,不知疲倦,日以继夜。“天堂间”公寓楼里的“黄雀”是我形影不离的小伙伴,“天堂间”是我们弄堂口的一幢公寓,所以,宽泛一点看,“黄雀”也属于我们弄堂的一份子。每天中饭和晚饭后,不是我到马路上他家公寓楼下或后弄堂他家的阳台上叫他,就是他跑到我们弄堂我家门口叫我,然后我们就会沿着愚园路边散步边天南海北地瞎扯,东到江苏路口,西到中山公园,这种习惯一直保持到大学时代。我们成为中学里凤毛麟角考进复旦大学的两个人,他大我一届,读计算机系,我读中文系,文理对话,脑洞大开。

游泳。大学放暑假时,我们每天一起去愚园路上的长宁区温水游泳池学游泳,那条弄堂里有远近闻名的“两枝花”,两个漂亮姐妹,她们的楼房窗口正对着游泳池,只要她们一出现,泳池里的各路高手就会又是蝶泳又是自由泳又是跳水,使出浑身绝招,当然是男孩子们喽,在她们面前学游泳,也是一大快事,不知道是她们看我们,还是我们看她们。有小伙伴问我们天天去那

因为忙碌的“上班族”,能静下来听音乐的时间不多,边走边听倒也不错。我喜欢西方古典音乐,走在路上听古典是最适宜的:听进行曲,走出激情;听钢琴曲,走出浪漫;听交响乐,走出缤纷;听歌剧,像“乘着歌声的翅膀”……再随意地配上路边风景,眼里、耳畔、心头都是一片“姹紫嫣红”。

慢慢发现:地铁是个看书的好地方。列车与铁轨接触发出有节律的“咣当”声,最能让人静心。这个车厢里的最大噪声,覆盖在一切声音之上,犹如在人与尘世喧嚣间立起一道屏障,虽然也是吵的,却不掺杂质,天地间便只有它。心静了,就能看书;许多原本读不进的,此刻也能读。地铁身处地下,于空间上有隔世感,这样的感觉不经意阻隔了时间,让人觉得无论怎样慢,都无所谓,反正身在这里,与整个世界无关。所以目光尽情在字里行间玩味,有趣处可以反复读,若不过瘾再把前面的部分翻回来重读。

以前,在短篇小说和中篇小说间,我喜欢短篇,常常常读不完,或是读着读着断了,再续上也是兴味索然;如今我偏爱起中篇来,往往一个来回就能读一篇,味道全出来了,露出短篇小说里装不下的功夫。晦涩的“大部头”,一周读不完就用两周,两周不行就三周,易懂的作品,一周就是一本。

在从前,有的书我是不敢读的;虽然喜欢,却望而生畏。比如《哈扎尔辞典》,这部哲学家写的“辞典体”小说,看过的人说是文学迷宫,连作者米洛拉德·帕维奇先生也在导读里毫不留情地提醒:“读者也可能在本书的字里行间迷路……再也找不到归途”。这样的书,若没有足够的闲情和时间,是不可以读的,但这样地铁上都有。于是,我终于读了。因为身在得天独厚的“读书场”,我不仅没迷路,还跟随着帕维奇先生在天堂和地狱里穿梭、逡巡,将过去和未来揉作一团,化作梦境,化作现实,化作传奇……

在上班的地铁上读书,常常是站着的,肩上挎着重重的包;有时是侧着,时而是歪着,最糟糕的是金鸡独立。无论哪一种情形,都与他人结结实实地挤在一起,动不得、转身不得。然而只需翻开书,这一切都如同书页上的尘埃,轻轻一弹荡然无存。

手捧书的一刻,人在世界之外,完成着一场属于自己的穿越,自在而欢喜……

个游泳池干嘛,去跳水池看跳水高手跳水才叫有劲呢。我们笑言:子非鱼,焉知鱼之乐。听说两姐妹有时候也会下来游泳,更让我们有所期待而日行不辍。不久前,已经在美国硅谷当了20多年电脑工程师的“狐狸”携两个香蕉人女儿回国,我们一起回忆了那时候的好时光,能感觉到他隐隐的归乡之思,但他的女儿们已经无法认全汉字了,自然更不可能知道她们父母产生的往事和由此而来的心情,不能不说是一种遗憾,我不知道,中国于她们,究竟是怎样的一种记忆。

但我们却是错的一种日月之思,金不换的快乐。

风筝趣事

孙继兰

最早的风筝制作者,相传是春秋时期的木匠鲁班,其竹筝上天三日不下。最早用纸扎风筝的是中国五代时的李邕,他在纸鸢的头部装上竹笛,风入竹笛,鸣声如筝,故名风筝。汉代的韩信,曾用绢绢制成巨型风筝,随风发出笛声,汉军高唱楚歌,勾起楚军士兵缕缕思乡之情,终使项羽部下军心涣散。中国民间艺人杨同科老人扎制的“龙头蜈蚣”风筝,由350节“腰子”连结,全长320米。

砖块从脚底下拽……你摔了,我跌了,他痛了,哭啊,叫啊,闹啊,可把九个妈妈吓坏了。好在破了,赤脚医生红药水一涂没事!不像现在陪医药费、营养费啊什么的。

一个大热天的星期三的下午,九个子围坐在一起,没什么作业,天又这么热,我们做什么?游泳吧!五个男孩四个女孩下水了。大门板真舒服,我卧在上面,强强、忠忠是守护神,拉着我向河中心。天不再热了,太阳不再烫了,水是我们的降温恩人!

肥料是农家的生命。上了中学的我们,以生产队为单位,回乡务农,为生产队积肥。哪个队能和我们相比啊!九个人一起割草,由男孩负责船运。为了争全校积肥的第一,我们还动员家长们加入,农家里手忠忠爸、贤贤妈、玲玲妈还真的为我们夺冠亲自动手,积肥的数字上了学校的卫星,为此,学校还专门派老师下乡调查呢!

九个“宝宝”,如今各奔东西,我们还能聚合吗?

九个宝宝

何瑛